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以邮件、传真及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书面通知，并于 2016 年 3 月 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公司实有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第五届监事会换届暨推荐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的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金玉军、郭洪波、刘雷、张利、周可为、杨茂森为公司董事候选人，提名林刚、程国彬、王世权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候选人林刚、程国彬、王世权分别发表了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董事会作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发表了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中林刚、程国彬、王世权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

股东大会表决。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和公司注册资本变动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修改如下；

1、第十三条原为“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火力发电；供暖、供热；粉煤灰、金属材料销售；小型电厂机、炉、电检修；循环水综合利用；技术服务；水力发电；风力发电；风力发电设备安装及技术服务；煤炭批发。”

现修改为“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火力发电；供暖、供热；粉煤灰、金属材料销售；小型电厂机、炉、电检修；循环水综合利用；技术服务；水力发电；风力发电；风力发电设备安装及技术服务；煤炭批发；石膏批发、零售；普通货运、污水处理、再生水销售、污泥处理”

2、第六条原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68,664,386 元。公司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时，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及因注册资本变更而修改章程的事项的决议后，由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现修改为“第六条 注册资本 1,472,706,817 元。公司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时，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及因注册资本变更而修改章程的事项的决议后，由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3、第十八条原为“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868,664,386 股，均为普通股”。

现修改为“第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1,472,706,817 股，均为普通股”。

4、第一百一十一条原为“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其中至少有一名会计专业人士”。

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

现修改为“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其中至少有一名会计专业人士”。

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

该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临 2016-003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五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金玉军，男，1956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先后任阜新发电厂热工分厂技术员，副主任；阜新发电厂干部科副科长，组织部部长；阜新发电厂厂长助理，副厂长，厂长；辽宁国电节能环保公司总经理；辽宁电力公司综合计划部主任兼房改办主任，计划发展部主任兼房改办主任，发展策划部主任兼房改办主任、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电力分中心副主任；华电金山能源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组成员、董事、总经理。

郭洪波，男，1968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先后任鞍山纺织印染厂副厂长；鞍山合成（集团）股份公司房地产开发公司副经理；鞍山合成（集团）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辽宁工程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资产管理部部长、副总经理、董事兼副总经理、总经理兼副董事长兼党委副书记等职。现任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

刘雷，男，1973年出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电厂热能与动力工程专业，工学学士，美国贝勒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山东电力集团公司办公室科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工作部秘书处副处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资本运营与产权管理部融资管理处处长，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党组成员。现

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资本运营与产权管理部副主任。

张利，男，1968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先后任哈尔滨第三发电厂财务处出纳、会计；黑龙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出纳、会计、主管会计、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华电黑龙江分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总会计师兼财务资产部主任、总会计师。现任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华电黑龙江分公司）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周可为，男，1960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先后任阜新发电厂财务处副处长；阜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主任；阜新发电厂总会计师；辽宁电力经济开发公司总会计师、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等职。现任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组成员、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杨茂森，男，1987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现任沈阳市土地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林刚，男，1956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先后在航天工业部东北物资站任财务处副处长，财政部驻辽宁财政监督专员办事处处长等职。现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辽宁分所所长。

程国彬，男，1963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教授，中共党员。曾任鞍山钢铁学院经济管理系团总支书记、助教、讲师；鞍山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党委副书记、书记；辽宁科技大学政法系系主任、副教

授。现任辽宁科技大学经济与法律学院院长。

王世权，男，1977年出生，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中共党员。

现任东北大学企业管理教授。